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欣穎
電話：(03)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1060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507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3.pdf、
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4.pdf、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5.pdf、
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6.pdf、376580000A_1150050711_ATTACH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申請介聘本市他校服務
(含超額教師介聘) 相關資料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人員申
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115學年度教師介聘暨教師甄試作業期程辦理。

二、本案作業時間說明如下：

(一)積分審查時間及地點：

1、積分審查時間：115年3月25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
4時止。

2、地點：新竹市政府綜合大禮堂(新竹市中正路120號)

(二)分發作業時間及地點：

1、分發時間：115年4月1日(星期三)。

2、地點：新竹市政府綜合大禮堂(新竹市中正路120
號)。

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